**长春市人大常委会任免职名单**

（2022年6月29日长春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）

（一）

**决定任命：**

秦锡春为长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。

**决定免去：**

孟宪新担任的长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职务。

（二）

**任命：**

谢省伦、孙振霆、阴月、孙冰雪、姜成龙、周岩、杨海蛟为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；

王欣为长春新区人民法院副院长、审判委员会委员、审判员；

潘仲、曾范军为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副院长、审判委员会委员、审判员；

金诗霖、杨海为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审判员。

**免去：**

亓晓鹏的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副庭长、审判员职务；

吴淼的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；

李浩的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副院长、审判委员会委员、审判员职务。

（三）

**任命：**

郭飚为长春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、检察员；

张颖为长春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。

**免去：**

常志新、王雅琴、李英的长春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；

窦繁屹的长春市城郊地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。

（内容转自长春人大信息网）